



21世纪中国地方公共问题研究系列

农村留守儿童 教育现状研究

◎谢 妮 申健强 陈华聪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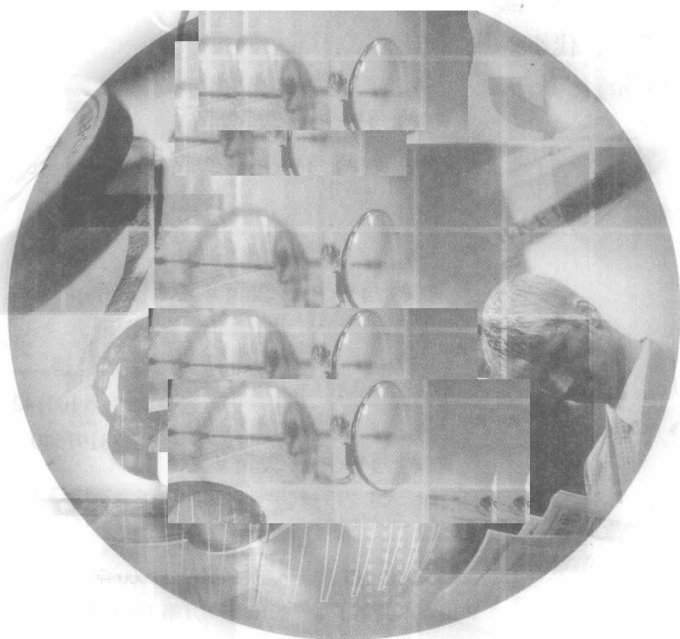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21世纪中国地方公共问题研究系列

农村留守儿童 教育现状研究

◎谢 妮 申健强 陈华聪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现状研究 / 谢妮, 申健强, 陈华聪
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0. 9

(21 世纪中国地方公共问题研究系列)

ISBN 978 - 7 - 5058 - 9897 - 4

I. ①农… II. ①谢…②申…③陈… III. ①农村 - 儿童
教育 - 研究 - 中国 IV. ①G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78882 号

责任编辑: 周秀霞

责任校对: 杨 海

版式设计: 代小卫

技术编辑: 邱 天

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现状研究

谢 妮 申健强 陈华聪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辑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固安华明印刷厂印装

690 × 990 16 开 15.5 印张 250000 字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58 - 9897 - 4 定价: 2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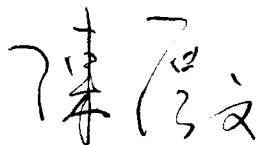
现代意义上的公共管理研究始于 20 世纪初的西方国家。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化的发展，西方公共管理所面临的社会环境已发生了巨大变化，公共管理的观念、理论、方法、模式也都在发展，以适应新环境的变化和新问题的挑战。我国的公共管理研究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恢复以来，不论在学术研究还是实践应用方面都取得了显著进展，同时也面临转型期的许多问题。2008 年 3 月 18 日，温家宝总理就政府改革和机构改革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时指出：“第一，政府及其所有的机构都是属于人民的，遵守宪法及法律是政府工作的根本原则，政府的任务就是保护人的自由、财产和安全。我们所说的公共服务，就是要为人民的根本利益服务，我们要在继续加强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的同时，更加重视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进入。第二，要使政府的工作在阳光下运行，这就需要公开、透明。只有政府了解基层和群众的情况，它才能够进步；也只有人民了解政府行为的真实情况，人民才能给政府以有力的支持和合理的批评。我和我在座的同事们都懂得一个道理：只有把人民放在心上，人民才能让你坐在台上。第三，我想讲一个公共财政的问题，这是很少涉及的问题。我们要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使公共财政更好地进行结构调整和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更好地改善民生和改善生态环境。其实一个国家的财政史是惊心动魄的。如果你读它，不仅会从中看到经济的发展，而且会看到社会的结构和公平正义。”事实上，公共问题已经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过程中构建和谐社会的重大问题，同时也是 21 世纪我国公共管理所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

21 世纪，公共管理更成为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可以说，

不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差异性，反映了各地地方公共管理的差异性，以及以地方政府为主的公共组织的创新理念与实践、改革力度和进程、法制化和市场化及其高效的建设与完善，等等。面对我国各种形式的地方公共问题，作为研究地方公共管理的学者，他们自然产生这样的夙愿，试图通过剖析我国地方公共问题的共性和特性，探讨地方公共管理的本质与规律，寻求解决地方特别是落后地区公共问题的有效途径。地方公共问题的解决、地方公共事务的有效治理还不仅仅依赖于地方政府，研究的视野应拓展到地方政府间的纵横关系，以及地方政府与非营利组织、地方政府与私人部门之间的关系。这些地方公共问题有其共性的一面，但更应重视其个性的一面。共性问题如可持续发展问题、就业问题、老龄化问题等，可以放在宏观的背景中用统一的方法加以处理；个性问题则主要针对特殊地区、特殊个案，所涉及的问题则需要通过具体的、适合地区的、个案的方法加以解决。

地方公共问题是一个广阔而深邃的研究领域。“21世纪中国地方公共问题研究系列”在强调理论深度的同时，更强调了实践中的实用性与可操作性。在借鉴各国研究地方公共问题的前沿性理论的同时，充分应用区域经济理论、公共部门经济学、地方治理制度、新公共管理学等理论，将作者独到的观点贯穿其间，并借鉴各国地方政府改革、地方治理、公共管理等方面的成果，与具体问题相结合，为读者提供了解决地方公共问题的新思路与新方法。

本研究系列是贵州财经学院公共管理学院、财政与税收学院的教授、副教授、博士近年来承担省部级科研项目、撰写博士论文、与实际业务部门横向联合研究的成果，是系统研究地方公共问题的开创性著作，涉及内容广、工作量大。本研究系列的顺利出版，得到了许多从事地方公共问题研究的学者们的关键性支持，并获贵州财经学院学科建设基金资助。



2008年9月

贵州省是西部地区欠开发、欠发展的贫困省份，也是一个劳动力输出大省。农村大量的青壮年外出务工，一方面在某种程度上增加了外出务工农民的收入，支援了农村建设；另一方面，不可否认的是，有生力量外出，打破了家庭结构的平衡，使得老人和孩子成为农村的留守者，尤其是孩子的监管和教育成为困扰农村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之一。根据贵州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简称关工委）和各级关工委为期两年（2006～2008年）的调查研究，全省留守儿童达150万之多。这些留守儿童在成长过程中，生活环境、学习条件都缺乏亲情的关爱和呵护，面临诸多问题。留守儿童的成长和发展，关系着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着建设新农村后备力量的整体素质，关系着社会的和谐与稳定，事关贵州省未来发展的大局，事关广大农村奔小康的头等大事。我们高兴地看到，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已经引起了政府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关注和重视。

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是我国特定历史时期的多种因素造成的。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农村外出务工人员还会继续增多，留守儿童也会相应地不断增加，因此，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是一个长期的问题，同时也是一个十分紧迫的问题。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需要政策、法律、法规的支持，需要社会、学校、家庭共同努力，构建对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管护工作机制，营造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成长的环境，使他们在同一片蓝天下快乐成长，成为对社会有用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

留守儿童是一个特殊的儿童群体。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需要专家学者进行深入考察调研，以严谨的态度开展学术研究，为政府解决这一问题提供决策咨询和事实依据。受贵州省教育厅的委托，谢妮博士、申健强教授、陈华聪老师等在3年多的时间里（2006～2009年），对贵州省农村留守儿童进行了深入的实地调研，走访农村干部、教师和留守儿童家

庭，查阅大量资料，借鉴外地经验，倾注了心血，奉献了智慧，完成了《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现状研究》的研究成果。作者从学术研究的角度，对贵州省农村留守儿童的生存状况、发展状况和受教育状况进行了客观描述，对建构这一问题的社会脉络进行了深入剖析，在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富有创见性的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建议，体现了较高的学术水平，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现状研究》，值得关注农村发展的部门、机构和社会热心人士一读，必定会对我们有所启发，有所帮助。



前言

本研究在忠实于实地调研的基础上，对贵州农村留守儿童的境遇进行了深刻描述，对留守儿童的产生机制及当前针对留守儿童的政策及政策执行进行了实事求是的分析，主要内容如下：

1. 农村留守儿童在生存、教育和发展方面存在着潜在的风险，这些风险在儿童的成长过程中具有不可逆转性。“贫困、偏远、孤独、缺乏正确引导”是留守儿童的总体特征。留守儿童源于城乡差异，城乡差异则源于制度设计，这表明留守儿童的社会建构特性明显。

2. 贵州留守儿童问题将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贵州因其特殊的省情不适合走工业现代化的路径，无法消化庞大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引导农民离开乡土外出务工是其主要政策之一，即使是在金融危机的冲击下，贵州返乡农民工的数量也没有预期的严重，因为贵州对农民工需求的低阶岗位总量无法增加，其需要的是满足“跨越式”战略发展要求的具有一定知识技能的中阶及以上劳动者。

3. 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是整个农村教育问题中的一部分，农村教育则是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个掉队者。由于历史的原因及制度设计的原因，在缓慢现代化过程中并不明显的城乡教育差异因现代化的加剧而急剧扩大。与此同时，以城市为取向的教育现代化则进一步加剧了城乡教育之间的鸿沟，农村教育的恶化无疑也使留守儿童教育的空间受到挤压。

4. 缺少一部关于处于困境中的儿童救助的专门法律（此处不包括受法律保护的孤残儿童），尤其是缺乏基于社会结构性不利处境的儿童的救助法律，如农村留守儿童。有必要从省情出发，对所有与儿童有关的法律规定进行集中解读并汇集成独立的册子，对处于社会结构性不利境地的儿童保护给予特别说明和补充，以法律形式确定公共政策的导向，使农村留守儿童的保护和救助有法可依。

5. 现在关于留守儿童的政策依据是《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

若干意见》(国发[2006]5号)及《教育部关于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06]6号),这些政策在执行上存在着现实的困难,既有现实条件的不足,也有执行机制上的不完善。留守儿童政策的执行是“宣传调子高,实际投入少”。

基于以上分析,考虑到留守儿童问题是一个复杂的社会现象,本研究将宏观与微观层面结合起来,提出应从以下方面来综合治理留守儿童问题:

1.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使留守儿童的救助有法可依。

2. 完善政策运行过程中的执行机制,使政策执行主体不发生偏移。农村留守儿童问题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需要强化政府职能,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调控作用,建立强有力的工作机制。

3. 将留守儿童的关爱纳入以乡镇组织为中心的大社区工作视野,以留守儿童关怀为核心,充分挖掘社区中的有生力量,打破组织隔离,在社区范围内确定并整合资源与服务,支持和强化学校、学生和家庭之间的联结。社区的有生力量包括新农村建设力量及计划生育管理力量,它们从国家获得了充足的资源,这些资源可以用来构建农村留守儿童的保障机制和支持系统。

4. 在乡镇大社区的基础上,深化村庄组织建设。村庄是构成大社区的基本单位,也是留守儿童个体的身心庇护所。村庄组织化给留守儿童提供了一个类家庭,这个类家庭并不脱离留守儿童的原生家庭,反而与其原生家庭有着密切的联系,并能帮助原生家庭做很多他们做不到的事情。研究还扩展了构建留守儿童教育长效保障机制的行动方案,以使整个研究真正回到现实的土壤,去应对现实性的问题。

5. 学校在留守儿童教育方面本来具有天然优势,但学校自身所受的约束影响了学校教育功能的发挥,给学校减负,使学校能专注于精神世界的耕耘,是地方政府要大力支持的。

本研究的学术价值在于为探索留守儿童教育实践提供理论支持,为相关政府部门提供政策咨询参考。因为“留守儿童”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社会问题,而不单纯是教育问题,尤其是贵州,地理、经济、资源、历史等多元因素均给留守儿童的教育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深入的调查研究为此问题的可能解决提供了饱和信息,有利于改善留守儿童的现有教育状况,使其成长为贵州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合格劳动者。本研究的实践价

值体现在巩固农村改革的成果上。“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是在“三农”问题得到关注之后出现的新的农村问题。在某种程度上，当今的“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就是未来的农村问题，它与现在正实施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息息相关。在经过实地调查，掌握客观事实的基础上，探索出了解决贵州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现实途径，期待研究成果能为各方面所采纳，使留守儿童教育得到切实改善，从而巩固农村建设成果，进而稳定农村，稳定社会。

目 录

第一章 留守儿童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	1
第二节 研究问题	19
第三节 研究方法	21
第四节 研究意义	23
第二章 留守儿童在贵州农村	24
第一节 农村留守儿童调查	25
第二节 留守儿童家长调查	45
第三节 探访农村留守儿童	57
第四节 农村留守儿童状况分析	87
第三章 现代化进程中的农村教育	94
第一节 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的城市强势特征	94
第二节 教育改革中的农村弱势特征	97
第三节 农村及农村教育写实	101
第四节 裹挟洪流中的脆弱个体	118
第五节 留守儿童对贵州农村的长远影响	121
第四章 留守儿童教育的出路在何方	126
第一节 探索中的经验	126
第二节 基于经验研究的策略	143
第三节 关于留守儿童教育的行动方案	160

结 语·····	165
附录一 相关政策文件·····	171
附录二 “农村留守儿童”系列调查问卷 ·····	190
附录三 相关研究成果·····	198
主要参考文献·····	218
后 记·····	227
致 谢·····	232

第一章

留守儿童

第一节 研究背景

一、“留守儿童”的起因

（一）外部起因

留守儿童最早被人提出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但那时所指的留守儿童是有特定含义的，即专门指改革开放后被出国留学或工作的家长留在国内、托老人照顾的孩子，这一部分孩子可能是学术界确认的最早的“留守儿童”。^① 后来，随着大量青壮年农村劳动力离开原住地到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或城市寻找增加收入的机会而将孩子留在户籍地，这样一个庞大的儿童群体，是不能与早先的留守儿童相比的。第一，能出国留学或工作的父母本身就拥有农村父母所不可比拟的优势，他们算得上是社会“精英”；第二，这部分人留下的孩子规模不足以撼动社会，没有引发社会焦虑；第三，早先的留守儿童基本上生活在城市，他们的生活和学习环境是优越的，能得到最基本的保障；第四，能出国留学或工作的父母本身就是孩子的楷模，能最大限度地激发孩子的斗志，使他们在同龄人中可能享有

^① 周福林：《留守儿童段成荣研究综述》，载《人口学刊》2006 年第 3 期。

一定的优越性,尽管由于疏于管教,会出现这样那样成长中的问题,但一切尚在可承受范围内。反观现在所关注的留守儿童,虽然用的是同一个概念,但就其内涵来说,已经有了质的变化。

“留守儿童”这个术语与“农村”相联结时,与20世纪80年代及以后涌动于中国大地上的“民工潮”有关。“民工”是“农民工”的简称,是极富中国特色的一个称谓。应该说,第一批“民工潮”出现在20世纪80年代,是以乡镇企业为就业的目的地,体现的是“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的特点,民工与家庭之间并没有出现明显的分离特点。第二次是1992年以邓小平南方谈话为契机,改革开放的力度加大,城市和沿海地区的迅猛发展为“民工潮”提供了机会,其标志是4600万农民工进城务工,但此阶段的农民工只是短期离开家乡进城市务工。90年代中后期,伴随香港回归,港澳台制造业开始向广东大规模转移,廉价的劳动力、优质的基础设施和巨大的消费潜力也使中国沿海地区成为国际制造业转移的重点承接地,这些因素促使了第三次“民工潮”的出现,其规模总数达1.2亿之多。这种流动人口规模到了21世纪,更是保持着兴盛的趋势。这一次“民工潮”的特点是,他们不再是暂时居住城市,而是倾向于长期居住,居住的时间也在不断地延长,并且有举家迁移的倾向;“新生代农民工”几乎没有务农经历,对城市的认同超过了对农村的认同;离家多年不归,已成为一种普遍的现象。^①“民工潮”对农村、对城市的影响已有经济学者进行了探索。^②“民工潮”是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个必然伴生物,它为中国农村打开了现代化的窗口,使一度封闭的农村人看到了现代化的文明,看到了与农村不一样的城市生活,也引发了他们通过到城市打工改变家族身份和代际命运的美好想象。市场经济机制的特点在于劳动力的自由流动,这种自由流动无疑给农村注入了许多新鲜的元素,使农村人更加清楚地看到了农村和城市的差异,他们汇回家乡的打工收入成为地方建设的主要财政支撑,为改变农村的贫穷面貌起到了一定作用,也为孩子持续接受教育提供了一定保障。作为教育研究者,我们关注的是不具备流动能力的、被民工们留在农村的孩子,也就是学术界所指称的“农村留守儿童”。

“留守儿童”的起因,从表面上看,似乎“民工潮”是因,“留守儿

① 胥辑:《我国“民工潮”发展的三个阶段》, <http://news.sohu.com/20050712/n226277957.shtml>。

② 周福林、段成荣:《留守儿童研究综述》,载《人口学刊》2006年第3期。

童”是果，是家长外出，放弃了照顾儿童的责任，使儿童孤独无依，仿佛这是每一个人都明白的事情，正如同我们在调研时发现的，外出的父母似乎成了“留守儿童”唯一的责任承担者。考察“留守儿童”这一现象，不能不和宏观的社会结构联系在一起。邵晖等认为“留守儿童”现象是我国城乡二元结构在社会转型时期的一个产物；^①王宗强等认为城乡“二元结构”是产生“留守儿童”的体制性根源^②；魏彤儒等认为是农村劳动力大规模流动与城乡壁垒存在矛盾等催生了“留守儿童”。^③可以说，学者们对于“留守儿童”的产生根源是有一定共识的，许多研究“三农”问题的专家们在研究农村问题的破解法时作了相当明朗的阐述，指出依附于体制保护的城乡二元结构是阻碍农村发展的根本性壁垒。同样，研究“民工潮”的学者们也指出，民工不能享受自己的劳动成果，不能在奉献的地方享受国民待遇，依然源于体制保护的城乡二元结构，由此而派生出一系列问题，如子女的随迁和教育问题等，只不过是这个“因”结出的众多“果”之一而已。

城乡二元结构的维系物就是户籍制度。在特殊的历史阶段，户籍制度起到了稳定社会的作用，前提是社会被分成一个个相对封闭的区域、彼此之间对流动性没有要求，也没有途径相互审视，自得其乐的享受农耕时代的有保障的物质上的贫困和精神上的闲情逸致，人们不会质疑户籍制度的合法性。与此同时，世界经济的高速发展和经济全球化趋势使得中国领航人开始思考“贫穷是不是社会主义”。行动源于思考，从制度设计到制度护航的改革开放，给人们创造了互相审视的机会。桃花源失去了宁静，曾经作为天然屏障的户籍制度反而成了阻隔沟通与融合的藩篱，在城乡之间竖着一道坚硬的厚墙。从现代化进程的角度来看，这是中国作为后发型国家进行现代化建设必须付出的代价，占全国绝大多数人口的农民及其后代注定就是这些代价的承担者。因此，中国现代化的进程就是在某些阶段有意无意地制造巨大的城乡差异，在一定时候再来考虑对农村和农民的补偿机制，中共“十七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了发展农村、促进农村现代化的战略思考，这给留守儿童问题的解决提供了政策导向。

① 邵晖、魏乐：《农村“留守儿童”现象的社会根源分析》，载《经济与社会发展》2007年第3期。

② 王宗强等：《西部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现状、成因分析及路径选择》，载《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统战理论与实践》2008年第2期。

③ 魏彤儒、郭利民：《中国社会转型中农村“留守子女”生存现状调查及对策研究——以张北县公会镇为例》，载《中国青年研究》2008年第1期。

综上所述,留守儿童的外部起因有两方面:一方面是源于国家制度设计本身——以户籍制度为维系物的城乡二元结构;另一方面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内在驱动力和世界经济一体化浪潮的外部推动,共同影响着中国农村人口结构和家庭结构的变化,即从总体上裂变为“流动人员”和“留守人员”两个特征鲜明、相互难以切割的群体,“流动”的是有生力量,“留守”的是需要获得支持和帮助的脆弱对象,而“留守儿童”则是“留守人员”当中最脆弱的一个群体。

(二) 内部起因

“包产到户责任制”标志着中国式改革的开端,这一始于农村的生产方式改革的确极大地激发了农村生产力,使以家庭为单位的生产细胞动能得到了极大的释放。但有个事实同样不容忽视,“包产到户责任制”也将大量的未成年人卷入其中。作为成长于改革年代的研究者本人,就亲身经历了这样的事实。分到家庭的“责任田地”成了全家人赖以生活的根本,几乎每个家庭成员都得参与,做力所能及的一切事情,尤其是每到抢农时的关键时节,家庭的重心很难顾及到儿童的正常学习需要,儿童必须帮助家庭从事大量的家务活动及干农活,文中的调查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以高强度、密集型劳动力换得的农村优势并没有维持多久,经济特区的建设和城市改革的推行很快吸引了人们的视线。相比农村繁重的农活、高成本投入和低产出及低收益,城市相对单纯的工资性收入成了农村有生力量的当然选择。有生力量远走他乡,打破了家庭的平衡结构,出现了夫妻、亲子分离的普遍现象。

在这样一种农村生态中,家庭教育功能失范容易成为批评的对象。客观地来看农村家庭教育,的确有其局限性。农村家长因其教育程度和学识有限,对孩子接受教育的重要性难以认识到位;家庭责任承包所需的劳力也迫使他们在儿童正常学习和劳力支持方面难以两全;“民工潮”更是促使农村有生力量外流,家庭教育也日益窘困。农村家庭教育缺失不是因为“民工潮”才出现的,而是一直存在的,只不过是“民工潮”放大了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缺失的问题。

因此,就留守儿童来说,家庭教育缺失在一定程度上恶化了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使其成为产生这一问题的内部因素。但就前面的分析而言,我们需要理性地对待这一问题。

二、“留守儿童”的研究状况

从已有研究文献来看,周福林和段成荣对2005年以前的研究做了综述,指出1994~2000年,有关留守儿童的研究和报道仅仅只有5篇,2002年以后逐步增多,进入2004年以后,相关研究和报道则大幅度增加。2004年,可以查到的相关研究文献达到30篇,而2005年的相关研究文献多达85篇。而我们通过CNKI数字平台以“留守儿童”和“留守子女”为关键词检索1994~2009年的文献,发现总数达到1579篇,其中“留守儿童”1295篇,“留守子女”284篇;从文献发表的年份来看,基本上集中在2005年、2006年、2007年和2008年这四年,又以2007年为最;其中有若干篇以此为主题的硕士学位论文和博士学位论文。^①这些文献基本上冠以“农村”二字,可见其指向性是非常明显的,留守儿童或留守子女就是指向农村儿童的。从文献数量来看,“留守儿童”这个术语基本上得到人们的接受,比起“留守子女”在使用上更具有学术规范性。研究文献的数量增长趋势表明社会已正视这个特殊的群体了。

从现有文献来看,大体上可以分为两大类:新闻报道类(数量没有被统计在本研究中)和学术研究类,学术研究又可分调查报告类、对策研究类、理论探讨类,其中既有浅显的现象描述,也有较为深入的理论分析。综述如下:

(一) 省外研究

“留守儿童”基本上是以新闻报道的形式大规模地出现于公众视野中的,尤其是《光明日报》于2004年5月13日发表吴永胜、喻本云的《父母离了乡,孩子怎么办》以后,“农村留守儿童”就作为一个专门术语出现各大媒体上,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②政府对此也做出了一定的回应,教育部在5月份召开了“中国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研讨座谈会”。一

^① 徐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6年。许世华:《中部地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6年。邬定国:《农村“留守儿童”社会化问题研究》,湖南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6年。黄艳苹:《家庭教养方式对农村留守儿童心理健康的影响》,江西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6年。常青:《农村留守儿童人格特征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7年。朱霞桃:《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情况的调查研究》,合肥工业大学学位论文,2006年。

^② 吴永胜、喻本云:《父母离了乡,孩子怎么办——农村留守子女教育问题透视》,载《光明日报(教育版)》2004年5月13日。